

证券代码：301169

证券简称：零点有数

公告编号：2025-052

## 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宋志远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2025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具体情况如下：

非独立董事：袁岳先生（董事长）、张军女士、周林古先生、宋志远先生（职工代表董事）

独立董事：吴振华先生、王辉先生、陈新河先生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简历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5-039）和《关于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2025-046）。

#####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第四届董事会选举产生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 专门委员会名称  | 主任委员 | 专门委员会委员           |
|----------|------|-------------------|
| 审计委员会    | 王辉   | 王辉、吴振华、袁岳         |
| 提名委员会    | 陈新河  | 陈新河、袁岳、张军、王辉、吴振华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吴振华  | 吴振华、王辉、袁岳         |
|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 袁岳   | 袁岳、张军、陈新河、周林古、宋志远 |

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二、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军女士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陈晓丽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周林古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刘升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杨轶女士为公司商业业务负责人，聘任闫晶女士为公共事务业务负责人。

上述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周林古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中路24号院1号楼7、8层

电话：010-53896410

传真：010-53896001

邮箱：[board@idataway.com](mailto:board@idataway.com)

## 三、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陈晓丽女士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董事职务，其

继续在公司任职副总经理职务（高级管理人员）。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晓丽女士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22,712 股，其离任董事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其他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马旗戟先生、陈光先生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本次换届完成后不再担任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其他专门委员会职务，亦不在公司任职。马旗戟先生、陈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3、鉴于公司已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主席暨职工代表监事李国良先生、监事曾慧超女士、监事费洁华女士在第三届监事会中担任的职务自然免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国良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49,550 股，曾慧超女士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98,800 股，费洁华女士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49,550 股，三人离任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三人离任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其他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4、宋志远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其继续在公司任职董事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宋志远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64,555 股，其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其他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8 日